



ufi | 认证项目



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 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

2021.5.1-5.3 /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奔竞大道353号G20展馆)

参展手册

EXHIBITION MANUAL



扫一扫，关注官方微信

尊敬的各位参展商、搭建商：

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以下简称“杭州西博车展·春季展”），将于 2020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 日在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举行。主办方诚邀您参展。

为更好地协助您参展，杭州西博车展·春季展组委会特编写《参展手册》，为您提供全面的服务信息。

请您仔细阅读本手册，并将您所要回复的表格在所注明的截止时间前 E-mail 至相关部门，以便我们为您提供及时有效的服务。

由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尚未真正解除，为阻断病毒传播，保护您的身体健康，我组委会倡议：

一、凡参与展会活动的工作人员需配合地方政府、组委会、展馆各方的安全检查，认真履行共同防控疫情的义务；

二、做好个人防护，请做好佩戴口罩等防护措施，配合健康码查验、体温检测，并将用过的纸巾和口罩放在指定丢弃点；

为了您和他人的健康，凡是不戴口罩、不接受体温检测或有发热、咳嗽等不适症状的，将被谢绝进入国博中心及展览馆等公共场合活动。

不便之处，敬请谅解，感谢您的配合！

衷心预祝您在第 22 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期间满载而归！

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组委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

本手册的解释权归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组委会所有

目录

第一部分 参展指南.....	- 1 -
一、展览会综合信息.....	- 1 -
二、展览会交通信息.....	- 2 -
第二部分 展览会时间安排.....	- 7 -
第三部分 展览服务部分.....	- 8 -
一、展览会注意事项.....	- 8 -
二、展品及施工运输.....	- 9 -
三、相关工作流程及管理规定.....	- 9 -
四、运输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 10 -
五、展会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细则.....	- 11 -
六、搭建施工报批.....	- 14 -
第四部分 票证安排.....	- 15 -
一、证件使用及办理方式.....	- 15 -
二、参展商领证.....	- 15 -
三、证件管理.....	- 16 -
第五部分 施工申报及价目表.....	- 17 -
一、施工申报要求.....	- 17 -
二、施工管理价目表.....	- 18 -
三、退押金流程.....	- 20 -
第六部分 光地展位施工注意事项.....	- 21 -
第七部分 处罚的相关规定.....	- 24 -
一、处罚原则.....	- 24 -
二、事故处理原则.....	- 24 -
三、施工押金扣除标准.....	- 24 -
第八部分 重要文件及说明.....	- 26 -
一、申报材料说明.....	- 26 -
二、附件.....	- 27 -

第一部分 参展指南

一、展览会综合信息

展会名称：

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

展会时间：

2021年5月1日至2021年5月3日

展会地点：

中国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奔竞大道353号

主办单位：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汽车行业协会

承办单位：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执行单位：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589号杭州市国际会展中心西裙楼五层

电话：0571-28915488 0571-28879590 传真：0571-28879696

联系人：柴再春 13857180218 曲维维 13567112145

展览会主场管理公司：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589号杭州市国际会展中心西裙楼五层

电话：0571-28935005 传真：0571-28879696

联系人：戴律勇 15957126885 王宏 13967126701

邮箱：280609501@qq.com

展览会指定运输公司：

金运国际货运代理（杭州）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奔竞大道 353 号
电话：0571-57185860
联系人：杨旭 13157117098 400-888-3965
傅飞样 13157115198
邮箱：yangxu@k-trans.cn fu@k-trans.cn

组委会投诉电话：

电话：0571-28879900
联系人：朱士岭 13819188355（微信同步） 谷以勒 13858869214（微信同步）
邮箱：416039081@qq.com

二、展览会交通信息

1、交通信息：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位于钱塘江南岸、钱江三桥以东——萧山区钱塘江世纪城。距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约 18KM，车程 20 分钟。距杭州火车东站约 13KM，车程 15 分钟。距杭州火车站约 8KM，车程 10 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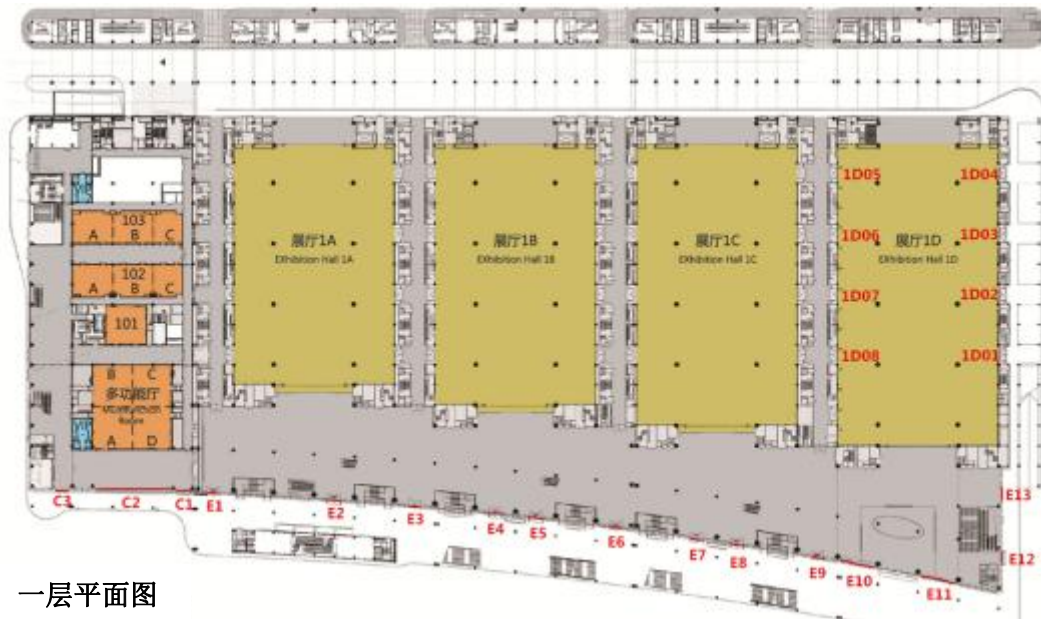
自驾车：从“奔竞大道”进“国际博览中心三号门”地下停车场。

公交车：407 路、419 路到“国际博览中心”下车。

地铁：地铁 6 号线“博览中心站” A1 出口；



2、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展馆平面图：



3、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场地基本技术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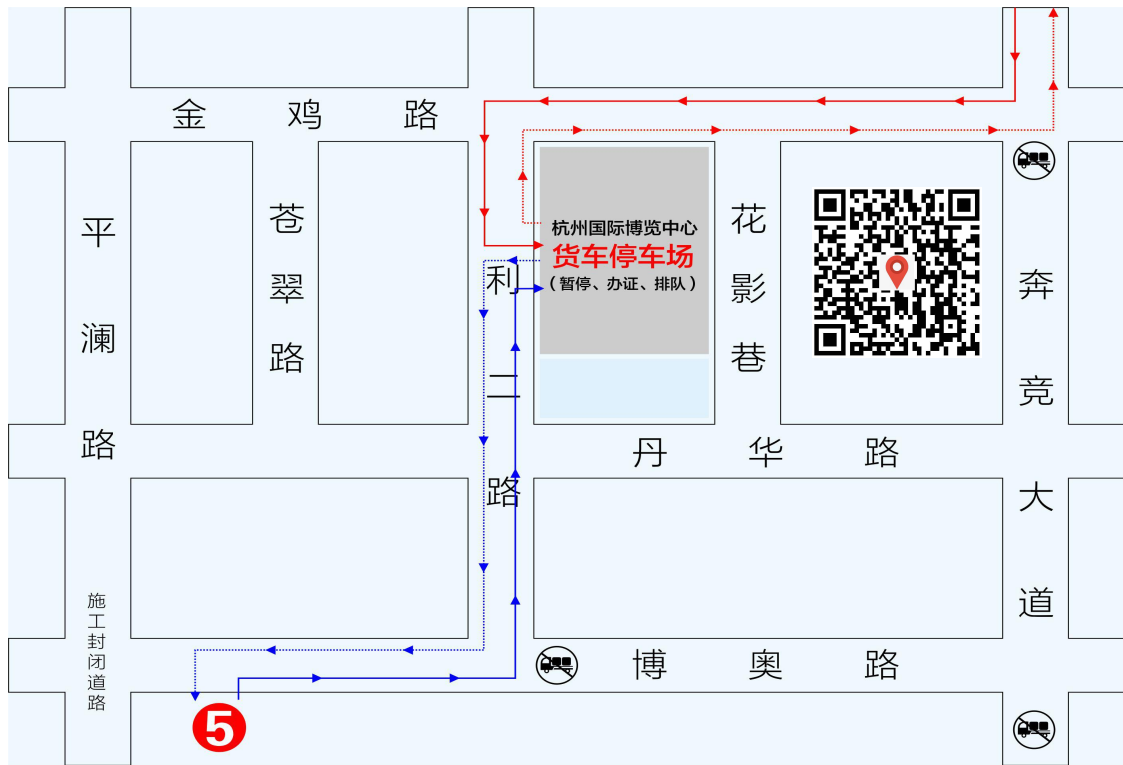
展厅	面积	地面承重	搭建限高	内柱信息	电力信息	备注
1A 馆	7700 m ²	3.0t/m ²	6m	8 根 Φ 1.8m	380V 220V	Φ 为柱径 (含消防栓)
1B 馆	8300 m ²	3.0t/m ²	6m	8 根 Φ 1.8m	380V 220V	Φ 为柱径 (含消防栓)
1C 馆	9000 m ²	3.0t/m ²	6m	8 根 Φ 1.8m	380V 220V	Φ 为柱径 (含消防栓)
1D 馆	9600 m ²	3.0t/m ²	6m	10 根 Φ 1.8m	380V 220V	Φ 为柱径 (含消防栓)
展厅序廊		1.5t/m ²	4m	/	220V	

提醒: 1、如果物资的负荷超过场地承重的要求，承租客户必须采取有效卸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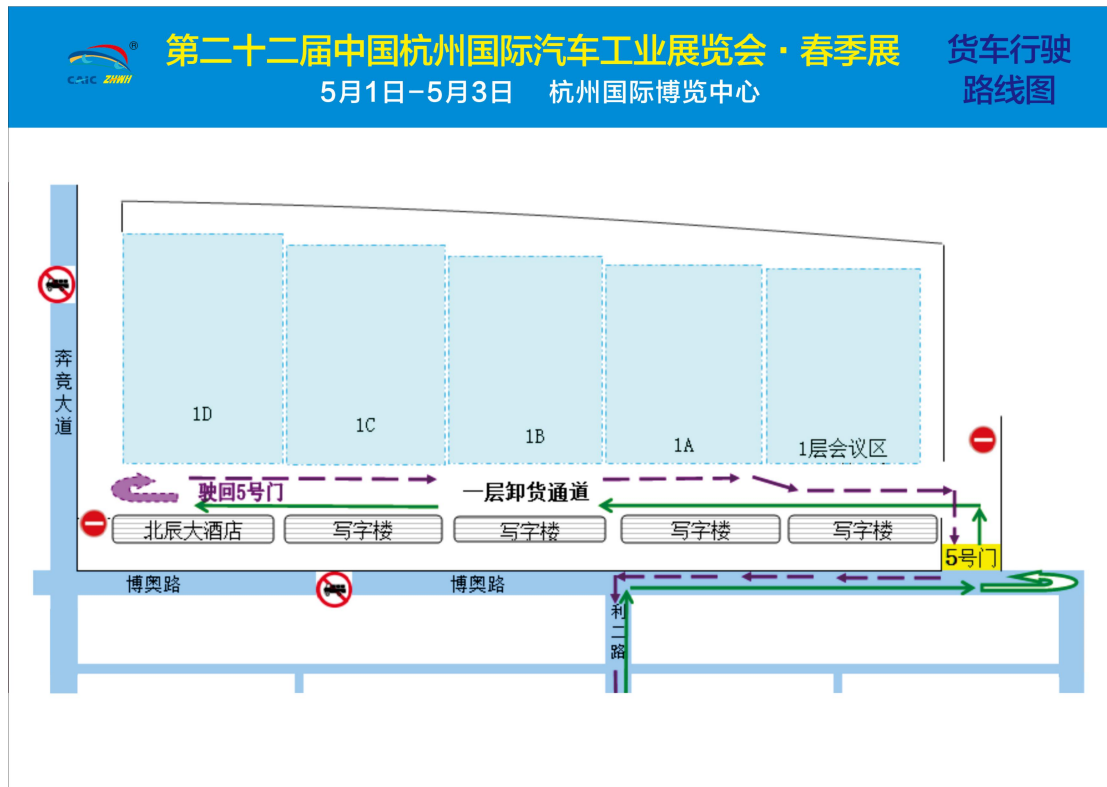
2、展厅内的承重柱尺寸及每根内柱的消防栓请各搭建商提前进行核实，并在搭建筹备期间做好消防栓的预留工作，展台背板及侧板等严禁遮挡或请按要求预留消防栓的活动空间。避免在搭建后期进行整改。

3、展台内所涉及的内柱，若进行包柱，请预留消防栓的标准空间，并做好提示标识。不得遮挡或是全封闭消防栓。

4、搭建期间杭州国际博览中心货运示意图：



图中的二维码为杭州国际博览中心货车停车场的定位。



★货车进杭及卸货相关特别说明：

(1) 自高速出口至展馆道路全部位于货车 24 小时限行区域内，如需办理通行证，请移步微信公众号“萧山交警”-“微办事”-“货车通行证办理”，需交警后台审核，请务必提前申请；也可窗口现场办理，详见“萧山交警”微信端“通行证办理”页面提示及办理规定布撤展期间，运输货车一律按要求行使至展馆外的杭州国际博览中心货车停车区。

(2) 所有货车司机及随行人员进入货车停车场，需配合组委会相关服务单位的防控防疫工作，测体温，出示健康码，谢绝高危地区，中危地区的往返人员需提交核算检测报告（7 天内有效），未能提供以上内容的或不配合相关防疫工作的，一律谢绝进入展馆范围内。

(3) 依照发放的通行证和编号，从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5 号门进入至各个展馆的卸货区。待卸货完毕，从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5 号门驶出，展馆区域内不得乱停或者阻碍其他车辆的通行。

(4) 所有运输车辆及小客车，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停车场按标价进行收费。

(5) 三层通道，途径向右急转弯，货车限高 4 米，请控制好车速及转弯半径。

(6) 所有车辆上的货物或杂物严禁在卸货区乱堆乱扔，一经发现按卫生清理押金进行扣罚，认定由展台搭建方或参展商承担相关的责任。

5、展览期间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小客车行使线路示意图：



6、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展馆周边相关信息：

交通	最近的机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火车站-杭州城站火车站
	距离 22 公里/13.7 英里	距离 8.4 公里/5.2 英里
	出租车车程:30 分钟	出租车车程:20 分钟
	火车站-杭州东站	
	距离 12 公里/7.5 英里	出租车车程:28 分钟
	杭州地铁	
杭州地铁 1、2 号线转 6 号线博览中心站 A 出口		
旅游景点	湘湖	西湖
	距离 15 公里/6.2 英里	距离 13 公里/8 英里
	出租车车程:28 分钟	出租车车:40 分钟
	西溪湿地	
	距离 22 公里/13.7 英里	
	出租车车程: 60 分钟	
酒店	龙禧福朋喜来登	华美达酒店
	距离 12 公里/7.5 英里	距离 11 公里/6.8 英里
	出租车车程:30 分钟	出租车车程:20 分钟
	雷迪森铂丽大饭店	开元名都大酒店
	距离 6.7 公里/4.2 英里	距离 8.5 公里/5.3 英里
	出租车车程:14 分钟	出租车车程: 20 分钟
购物 &用餐商场	银隆百货	万象城
	距离 9.5 公里/5.9 英里	距离 7.5 公里/4.7 英里
	出租车车程:23 分钟	出租车车程:18 分钟
	恒隆广场	武林银泰
	距离 8.3 公里/5.2 英里	距离 12 公里/7.5 英里
	出租车车程:18 分钟	出租车车程:40 分钟
	杭州大厦	来福士广场
距离 12 公里/7.5 英里	距离 6.9 公里/4.3 英里	
	出租车车程:35 分钟	出租车车程:20 分钟

第二部分 展览会时间安排

日程安排	时间	展商工作时间	观众参观时间
搭建商报到	2021年4月27日	08:30-17:30	禁止观众入场
布展时间	2021年4月28日-30日	08:30-17:30	禁止观众入场
参展商报到	2021年4月28日-30日	08:30-17:00	禁止观众入场
展览时间	2021年5月1日	08:30-17:30	09:00-17:00
	2021年5月2日	08:30-17:30	09:00-17:00
	2021年5月3日	08:30-17:30	09:00-17:00
展品出馆	2021年5月3日	17:00-18:00	禁止观众入场
撤展时间	2021年5月4日	08:30-21:30	

注：搭建商报到时间：2021年4月27日（8:30-17:00）

搭建商报到地点：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一楼C馆主场管理办公室。

参展商报到地点：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一楼C馆展商报到中心

第三部分 展览服务部分

一、展览会注意事项

1、参展要约：

请各展台参展商、搭建商严格遵照杭州市防控疫情相关要求及本届展会期间防疫执行的工作标准，有序进入展示区域，自觉出示健康码，配合工作人员测量体温，保持一定距离，全程佩戴口罩。禁止无序、不按标准要求配合落实防疫工作，如有意违之出现相应后果，由本人及所属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2、入馆规定：

请参展商遵守展馆规定的开闭馆时间，展览会期间请参展商在观众进馆前半个小时进入展馆，且在观众离馆后离开展馆，展览会期间，每天闭馆前半个小时售票处停止售票，并关闭观众入口。（具体时间以售票处相关时间通知为准）

3、音量限制：

为使展馆内保持良好的洽谈环境，展览会期间，请参展商控制展台音响设备的音量在75分贝以下，对超过音量限制标准的展台，主办单位有权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制止。

4、展馆场地：

参展商应注意保护展览的环境、场馆的地面、墙体及相关设施，如场馆相关设施受到损坏，参展商应按照展馆的相关规定予以赔偿。

5、禁止零售：

为维护展出的秩序，并遵守国家法律的相关规定，展会期间严禁一切与展会主题无关的零售活动，一经发现违例行为，将由工商管理部门进行严肃处理。

6、展品出馆：

展品出馆凭参展证去组委会办公室领取《物品出门单》，填写展位、展品等相关信息；经组委会工作人员审核并签字确认。

7、杂物堆放：

展览会公共区域及展位后方不允许堆放任何杂物，如需存放纸箱等杂物，请与展览会指定运输公司联系。

8、展馆清洁：

展馆保洁仅负责公共区域及馆内通道卫生，为保证展品安全，展台内的清洁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

9、派发宣传品：

参展商只可在本公司展位或经组委会认可的区域派发宣传品、纪念品等。不得私自 在展馆公共区域及展场周边发放宣传品，否则保安人员将有权没收其派发的物品。

10、知识产权：

参展商不得展示、出售侵犯他人商标权、专利权的样品和使用他人商标对外报价、成交。如有违者，将被清退出展馆，一切后果由该参展单位自负。

11、参展保险：

参展商应根据需要为其参展的展品、展位装置及所涉及的所有相关人员自行投保，并保管好展品和个人物品，主办单位对展品及个人物品的遗失、损坏等情况不承担法律责任。

12、其他事项：

场馆内禁止吸烟，打造无烟展馆。违者按展馆方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二、展品及施工运输

展览会指定运输公司：

公司名称：金运国际货运代理（杭州）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奔竞大道 353 号
联 系 人：杨 旭 13157117098 400-888-3965
傅飞祥 13157115198
邮 箱：yangxu@k-trans.cn

三、相关工作流程及管理规定

1. 金运国际货运代理（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运公司”），是本届展会指定的主场运输服务商。金运公司将对所有参展商的货运车辆（含展示设备和搭建材料货运车辆）进行统一安排，将提供展品及搭建材料装卸、组装及所需叉车、吊机等机力租用服务（现场装卸车服务，仅限于杭州国际博览中心指定卸货区进行），参展商或搭建商自行携带的任何装卸货工具或设备不得进入展馆。

2. 金运公司将根据参展商在截止日期前递交的相关申请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与主办单位、指定搭建商共同协商，制定具体进出馆时间和进程安排。金运公司有权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个别安排进行合理的临时调整，请所有参展商严格按照安排执行。

3. 所有参展商申请的服务项目和要求，须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递交给金运公司；参展商若未能在手册规定的相关截止日期前提交申请和要求，或未得到金运确认的，金运公司将在现场根据当时的工人、机力情况酌情安排。

4. 所有参展商须根据施工设备的重量及体积，合理安排货运车辆的吨位数和数量，

以便展会现场的车辆管理和调控。相关货运车辆到达展馆后，由参展商代表前去办理相关证件的换领工作，以便金运公司核实相关货物的有效信息。

5. 各特装参展商，请事先与其搭建公司联系确认后，统一申领进入杭州国际博览中心的货车证（以下简称货车证）。

6. 金运公司将统计相关车辆信息后，与主办单位和指定搭建商协商统筹后，根据实际情况和进出馆进程对个别展商的货车证数量及时间进行调整。

7. 货运车辆进入停车场后，须凭有效时段内的货车证在指定地点换取“车辆装（卸）货证”。换领过程中，请妥善保管“货车证”，凭“车辆装（卸）货证”及“货车证”，依次驶入指定货物装卸区。

8. 所有“车辆装（卸）货证”仅当天有效。装卸过程中，货运车辆司机不得随意离开车辆，服从管理人员指挥和调度。装卸完毕后，货运车辆应尽快驶离装卸区。

9. 所有进入展馆的车辆必须服从主场运输服务商的安排，对搭建商自行卸货的车辆或物品，必须以展馆现场卸货区域无叉车机力工作方可驶入卸货区进行自行卸货，确保人身物品安全。一旦发现违规现象，主场及运输服务商有权进行协调、阻止和要求所属车辆驶离该区域。

四、运输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1、进/出馆操作服务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规格	其他说明
进馆装卸服务	100 元/m ³	最低收费 1m ³	特别说明：5T 以上叉车或吊机为特殊机力，需要在进出馆服务费以外单独收取机力费，另行报价。
出馆装卸服务	100 元/m ³	最低收费 1m ³	

2、空箱仓储费用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规格
空箱仓储费用标准	20 元/天/m ³ （估 4 天）	最低收费 1m ³

3、保险

以上价格表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参展商的权益，提醒参展商自行安排适当的全程保险（包括装卸、组装、展览、仓储期间），如我司操作展品/搭建材料发生意外情况，请展商自行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手续，我司可予以协助；若参展商/搭建商未按照我司要求办理保险事宜，如在现场我司操作进出馆工作时出现意外，造成展品破损等情况，我司将根据应向展商收取的进馆服务费的 2 倍以内予以赔付。

4、其他相关服务，另行报价。

五、展会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细则

1、根据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为原则，全面保障参展、参会人员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预防工作，专项工作要求如下：

1.1 参展商须落实疫情防控职责，设立防疫专员，负责收集并审核参展人员（含第三方人员）健康信息，并将审核后的信息提交至组委会，同时在展会活动期间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工作。

1.2 参展商所有参展人员（含第三方人员）在参展过程中须全程佩戴口罩及手套，并做好废弃口罩密封丢弃工作，以防交叉感染或第二次感染。

1.3 参展商须做好展位的日常消毒和人员防护工作，杜绝人员聚集现象。

1.4 参展商负责所属展位的日常消毒和人员防护工作，做好所属展台内物品的防护工作，避免因消毒溶剂造成的物品损伤，配合场馆对公共区域的日常消毒。

1.5 参展商须配合主办及展馆方实施体温检测、安全检查、秩序维护、巡视等疫情防控工作。主动配合展览活动举办地相关管理部门，认真落实好各项疫情防控要求。

1.6 参展商在参展过程中要关注食品安全、维护展览环境，遵守组委会及展馆对食品安全管理的相关规定。

1.7 展会期间严格执行疫情报告制度，参展商一旦发现疑似病人要及时上报组委会及有关部门，对疫情不得迟报、谎报、瞒报、漏报，如因玩忽职守造成疫情传播，将追究参展商相应责任。

1.8 主办及展馆方因防疫工作，设立入馆的分流工作，请参展商、搭建人员分批错时入馆，保持合理间距。依照规划入场分区，有序进出。

1.9 加强本展台及活动区垃圾密闭化、分类化管理，及时收集并统一存放到展馆指定垃圾存放点，做到展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进入场馆人员流线、车辆流线及防控措施：

2.1 搭建步行人员：由4号门进入，出示健康绿码经过红外测温安检验证符合条件者准入。

2.2 主办方工作人员、参展、参会、观展步行人员：由2号门、4号门进入，出示健康绿码经过红外测温安检验证符合条件进入场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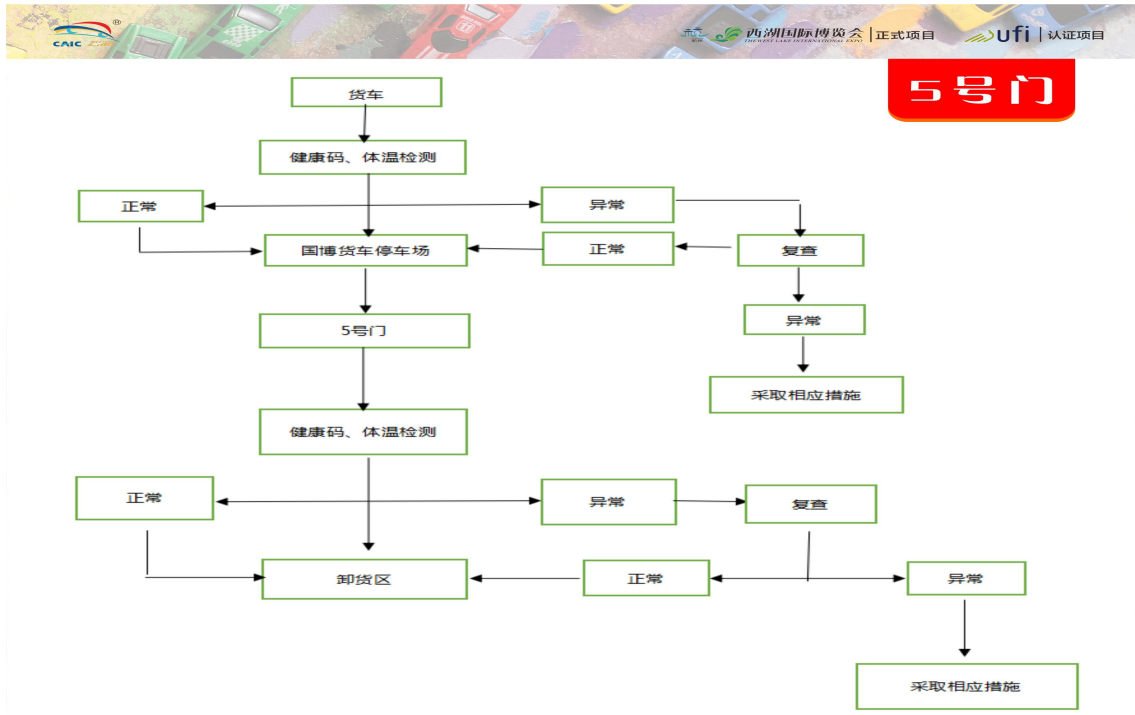
2.3 货车管理：货车司机出示健康绿码经过安保手持测温符合条件进入国博货车停车场排序，经5号门出示健康绿码经过安保手持测温验证符合条件进入搭建现场；货车进场前必须进行消毒处理，方可进场；

2.4 小车司机：由3号门进入，出示健康绿码经过安保手持测温符合条件进入场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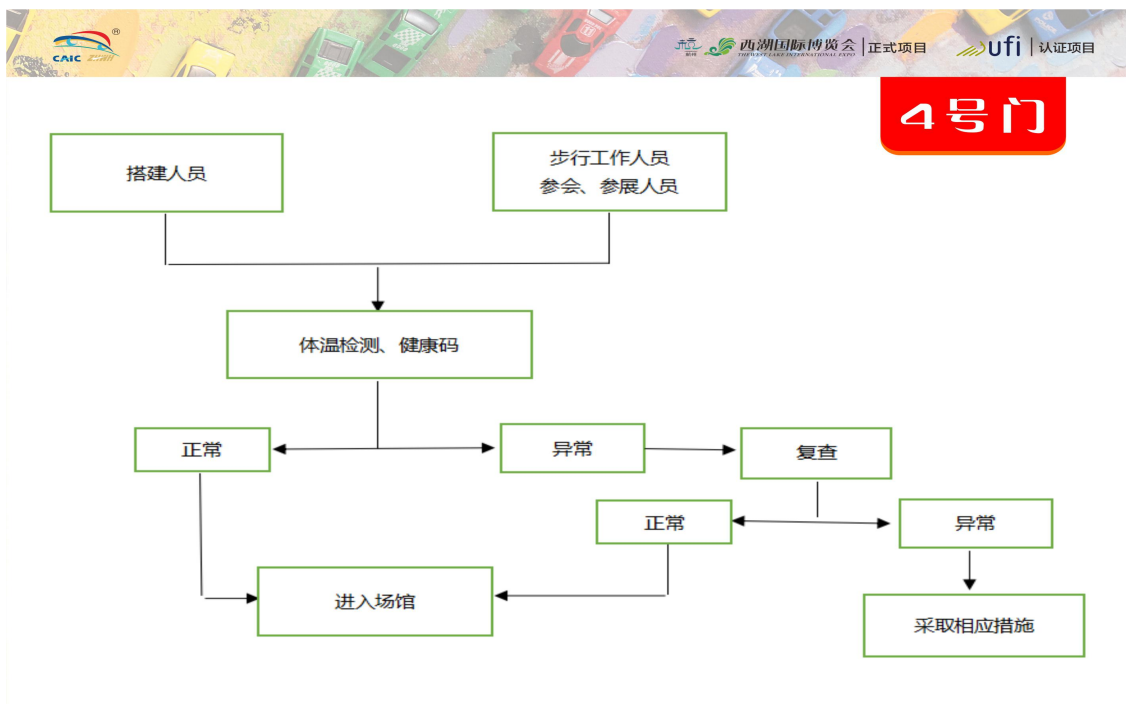
2.5 中巴、大巴司机：由 2 号门进入，出示健康绿码经过安保手持测温符合条件入场馆，乘客下车出示健康绿码经过红外测温安保证符合条件入场馆；

2.6 不符合进馆条件人员，禁止入场馆；现场临时突发如有发热、咳嗽等状况者采取应急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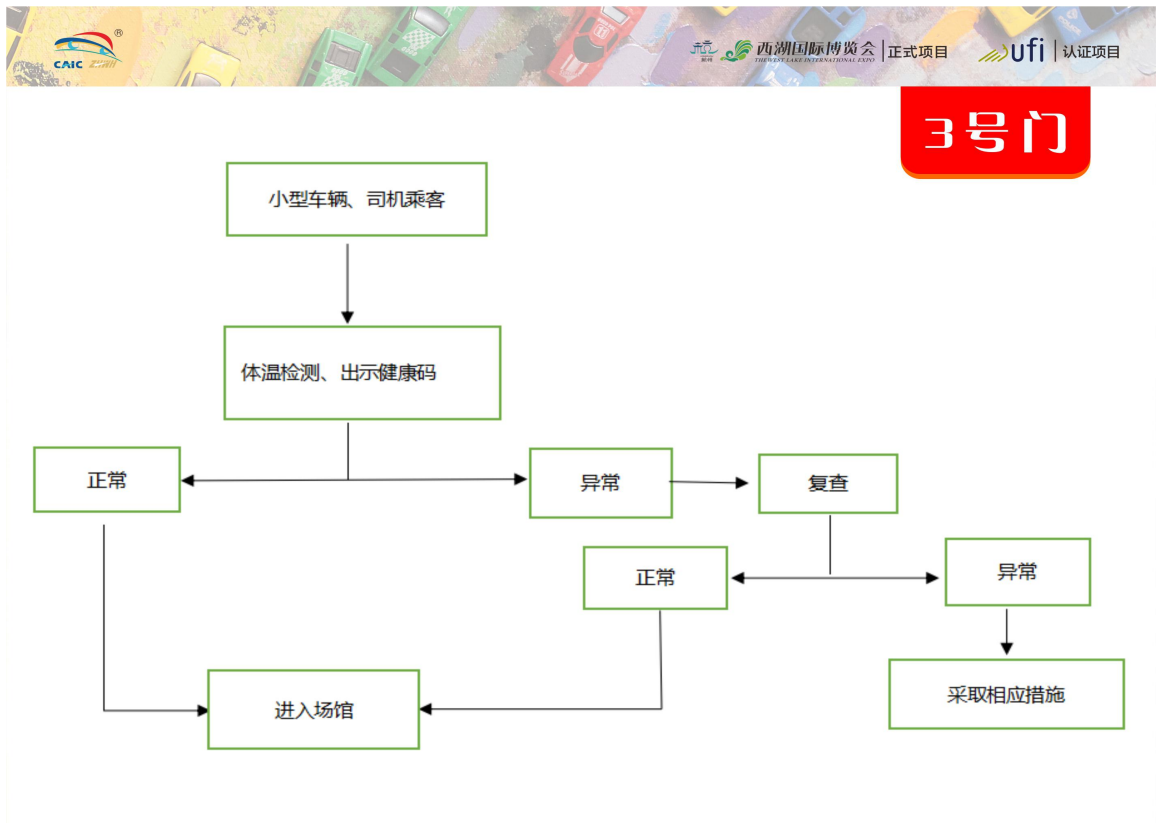
3.1 货车及司机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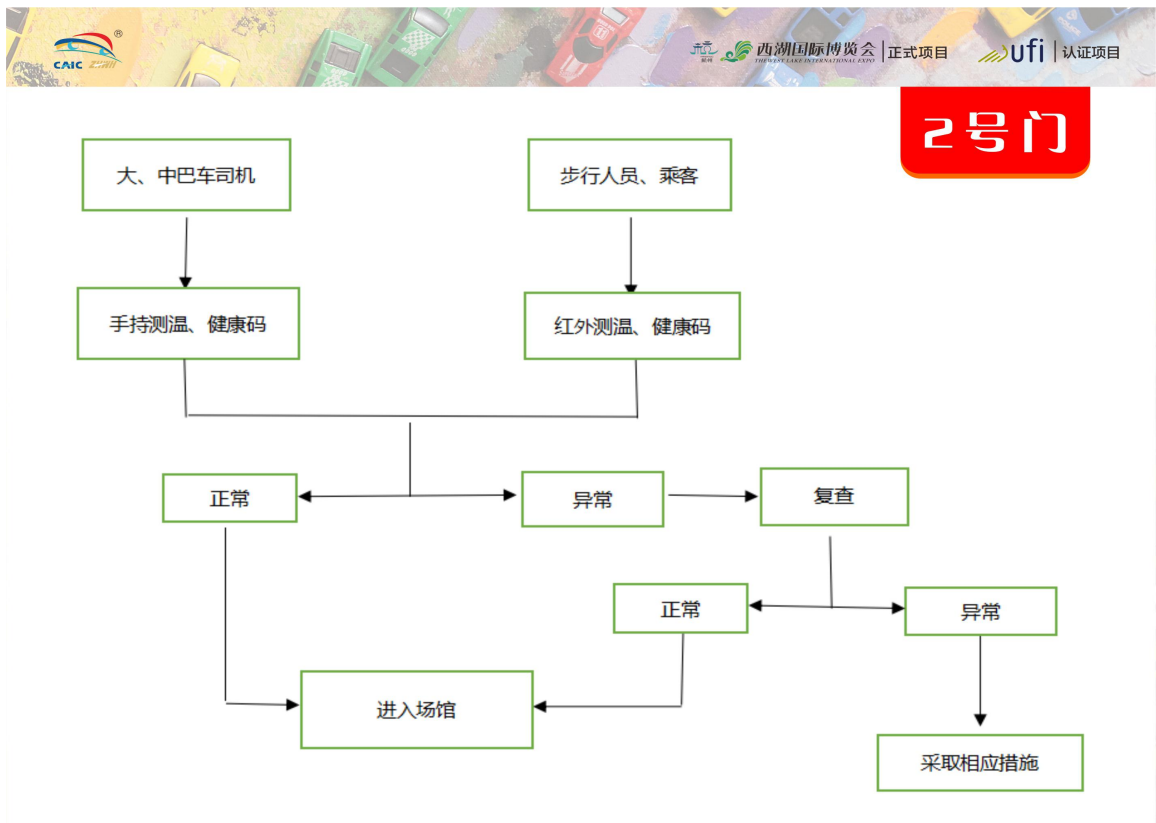
3.2 搭建步行人员：



3.3 参展商及观众人员:



3.4 团体或个体人员:



六、搭建施工报批

项目	内容	截止时间	备注说明
签订搭建授权书	光地参展商与搭建商签订授权书	2021年 4月20日	需参展单位盖章原件
搭建工人及管理人员信息收集表(人员排查表)	根据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防控方案的工作要求,如实提交每个人的出行信息。(见附件)	2021年 4月20日	需加盖公章及防控专员签字
防疫安全承诺书	参展商签订的安全防疫方面的工作承诺	2021年 4月20日	需加盖公章
施工资质备案	光地参展商应选择有施工资质的施工单位,向主场管理公司提供施工单位的营业执照、施工资质,由主场管理公司进行备案。	2021年 4月20日	需加盖公章
签订搭建安全责任书	搭建商和参展商必须签订《特装展台搭建安全责任书》,并提交给主场管理公司。	2021年 4月20日	需加盖公章
展台设计图纸备案/施工图报批	搭建商需向主场管理公司提交展位平面尺寸图、展台效果图(标注材质及尺寸)、立面图、结构图、电路图(标注电箱位置)、灭火器分布图,报主场管理公司备案及报批;多层或复杂结构展台以及室外展台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及结点详图,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所在建筑设计院审核章及结构审核报告。 如未按时提交,将无法进馆搭建施工。	2021年 4月20日	展具高度超过4.5米(含),须进行审图,并要求在4月10日前将图纸电子版发送至主场搭建负责人邮箱。
报电事宜	电路图(必须标有展位号和电箱位置、用电安培),以及特种作业操作证复印件(电工作业、高空悬挂作业)。	2021年 4月20日	需加盖公章

注: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盖章后扫描,发送扫描件到展览会主场管理公司报馆审图邮箱。逾期未递交备案、报批等相关材料,现场办理备案、报批则加收50%的加急费。

第四部分 票证安排

一、证件使用及办理方式

证件种类	使用对象	有效期	办证方式
嘉宾证(VIP 证)	供参加杭州车展重要嘉宾使用	5月1日-5月3日 (09:00-17:00)	于4月20日前采集参会贵宾人员相关信息提交到组委会筹备办证件主办单位酌情核发。
参展证	供所有参展单位展位工作人员使用	5月1日-5月3日 (08:30-17:30)	4月20日前参展商申报身份健康信息至组委会,待审核后现场领取。发放标准按展台面积计算:参展证10m ² /张;赠票5m ² /张。
媒体证	媒体记者参观及采访	5月1日-5月3日 (09:00-17:00)	媒体记者凭相关证件至媒体报到处现场办理
工作人员证	第三方合作商或是展会临聘人员	5月1日-5月3日 (08:30-17:30)	按工作内容分工和机动配置
施工证	布展、撤展施工人员使用(实行实名制)	4月27日-4月30日 (08:30-17:30) 5月4日 (08:30-21:00)	4月20日前施工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发送至主场搭建负责人邮箱;在展馆现场领取。

注: 1、严格控制入场资格。所有人员都必须佩带各自的证件,方可准许入场。

- 2、办理搭建施工证,根据展览馆最新规定与要求,布、撤展期间的施工证一律实行实名制,所有布展、撤展期间的施工证由杭州西博车展组委会指定主场管理中心统一登记、审核与管理。具体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及所涉费用请与主场单位联系。
- 3、办理搭建施工证,需提交施工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号码(附身份证复印件1份,身份证复印件不盖公章),需要公安部门的审核,4月20日前以电子版本发到主场公司指定邮箱(280609501@qq.com)。
- 4、现场办理搭建施工证加收50%的加急费。

二、参展商领证

1、时间与地点:

时间	报到处
4月28日-30日(8:30-17:00)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1C馆组委会办公室

2、领证所需材料:参展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手册第八部分中注明“必须填写交回”的附件。

注：各参展商、展团负责人在现场应确保联系的畅通，以免耽误您的参展事宜。

三、证件管理

1、根据疫情防控管理要求，所有证件申领都须提前向组委会申报健康身份信息，待审核通过按标准规定进行发放。

2、证件一经制作，不予更换。所有证件请自觉挂于胸前明显位置，配合检验人员检查，不得转借、转卖、涂改。

3、各参展单位须严格按证件办理要求，申办证件。

4、施工证要求是一人一证，不得转借和冒领，一旦发现有违规行为，主场管理中心、展馆安全中心有权进行没收，产生的后果由违规方承担。

5、施工证的制作需根据展馆及公安审核要求执行，若有调整，须提前申报，审核通过的则按标准发放，凡因个人或承建商的原因，导致施工证变更，所产生的费用由申报方承担。

6、办证数量超出规定总额以及逾期提交资料的，需经组委会负责人审批后到现场展商管理中心办理。

7、组委会发放的各类证件、门票将现场图像采集登记，只限于参展工作人员本人使用及相关人员使用，不得转借、倒卖。

8、如证件发生遗失问题，参展商须第一时间向组委会报告，补办数量根据可能提供，补办证件制作费为 50 元/张。

9、布、撤展期间，若发现证件与人不符或未佩戴施工工作证，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违约方承担所有责任。

10、合理规划、做好预案是证件管理的关键，请各展商、搭建商提前规划，如有不明之处，请咨询组委会工作人员。

温馨提醒：

截至目前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尚未真正解除，为了保护您的身体健康，我们提请各搭建商、展商做好所属工作人员的卫生安全管理工作，遵循国家及地区的各管理办法及措施，做到人人遵照达标，防控措施到位，为了您和他人的健康，建议佩戴口罩、持健康码上岗、勤洗手和设施设备消毒。

第五部分 施工申报及价目表

一、施工申报要求

- 1、搭建商向主场管理公司提交报馆所需材料盖章后扫描，发送扫描件到主场管理公司报馆审图邮箱（280609501@qq.com）。（截止日期：2021年4月20日）
所需文件详见“第八部分 重要文件及说明”。
- 2、主场管理公司对搭建商提交的材料进行检查其完整性并进行图纸的审核。
- 3、审核通过后主场管理公司发送付款通知书给搭建商，搭建商依据付款通知书交纳相关费用及押金，并把汇款凭证以电子文件形式发送到主场管理公司报馆审图邮箱。
（截止日为2021年4月25日）
- 4、现场进馆报到，搭建商携带汇款凭证及一式二份盖公章纸质版报馆文件到现场主场服务中心进行提交复核。
- 5、现场领取相关证件。
- 6、搭建商持施工证方可入场搭建。
- 7、撤展、验馆、申请退押。
搭建商完成撤场清运工作后到现场主场服务中心通知展馆相关负责人验收签字。
（验收签字后发现留有遗留特装垃圾按不合格处理，以拍照为准，罚款以“第七部分处罚的相关规定”为准。）
- 8、报馆截止日期：2021年4月20日。
- 9、交纳相关费用及押金截止日为2021年4月28日。
- 10、领证日期：2021年4月28日-30日（8:30-17:00）。

注：施工证件必须一人一证，不得伪造或人证不符合（包括佩带其他场次活动证件），否则扣除展位相应押金。

二、施工管理价目表

1、电力接驳费标准

项目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备注
电费	规格	展览 8 小时供电	/	室外交驳增加及 24 小时供电费用加收 100%。
	16A/220V		1500 元	按正常展期 4 天计，开幕前一天下午 14:00 展位开始供大电，超过 5 天价格另议。
	16A/380V		2000 元	
	32A/380V		3800 元	
	63A/380V		6800 元	
	100A/380V		9600 元	
	布展期间临时用电	临时电源 (施工搭建使用)	600 元	接电申请应于 4 月 20 日前报给主场方，现场报电加收 50%加急费，开展前一天不再受理。
	撤展期间临时用电		600 元	

注：现场所有电箱都将贴上封条，施工单位不得私自撕毁，如有发现私自撕毁现象，将扣除相应的施工押金。

2、展会展务服务费用

名称	单位	价格
审图费	单层 4.5m（含）以上	25 元/平方
	多层 4.5m（含）以上	50 元/平方
施工证	人	20 元/人
施工运输车证	张	50 元/张（注：一车次一张）
特装管理费	平方	25 元/平方

3、展会展务押金

名称	单位	标准金额
光地展台施工押金	200 平方米以内	15000 元
	201-500 平方米以内	25000 元
	501-800 平方米以内	40000 元
	801 平方米以上	60000 元
音响噪音押金	展台	10000 元/展期
相关证件押金	展台	10000 元/展期
卫生清理押金	200 平方米以内	10000 元
	201-500 平方米以内	15000 元
	501-800 平方米以内	20000 元
	801 平方米以上	30000 元

注：3.1 展区内各自展台与相邻展台之间的公共区域 50%都属于展台方。

3.2 卸货区发现建筑垃圾，第一时间确认相应展台责任后，即扣除责任展台方相应的卫生清理押金；无归属的建筑垃圾同馆所有展台分摊清理费。（以拍照为准，罚款以“第七部分 处罚的相关规定”为准）

4、网络、电话收费标准

网络服务	有线宽带（5M）	6000 元/展期
	有线宽带（10M）	9000 元/展期
	有线宽带（20M）	13000 元/展期
	有线宽带（50M）	18000 元/展期
	备注	若有另行特殊要求可咨询组委会现场办公室
电话	市内电话	800 元/展期/部
	国内直拨	800 元/展期/部
	国际直拨	800 元/展期/部
	备注	通讯费用另行收费

5、加班费用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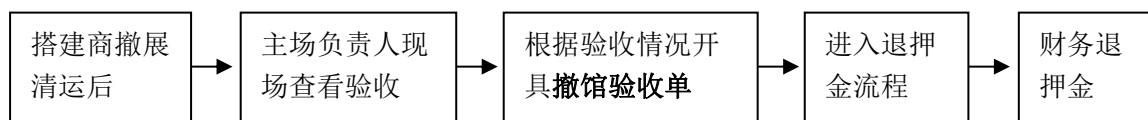
服务项目	时间	单位	单价(元)
加班费	24:00 前	≤500 m ²	2000 元/小时/展位
		>500 m ²	3000 元/小时/展位
	00:00 后	≤500 m ²	4000 元/小时/展位
		>500 m ²	6000 元/小时/展位
	提前进馆	≤500 m ²	按加班计
		>500 m ²	按加班计
	撤展加班	≤500 m ²	按加班计
		>500 m ²	按加班计

6、特别注意

- 6.1 搭建商收到主场管理公司的付款通知书后，于进馆前（2021 年 4 月 25 日）交纳相关费用及押金到指定账户，逾期加收 50%的加急费。
- 6.2 申请加班的同时应申请加班用电。
- 6.3 加班单位需在加班当日 15:00 前到主场管理办公室统一申报，过时将不再受理加班申请。
- 6.4 除布展最后一天外，加班只接受一次性申请，其余时间不受理续报加班。
- 6.5 需提前进场搭建与加班的，请向展会主场管理公司负责人提出申请。

- 6.6 本届春季展主办方应展馆方的相关规定，保障食品安全，**谢绝一切外带快餐**。由展馆统一提供搭建餐，餐标 15 元。申请和缴费请提前一天 15:00 前报至国博中心现场服务中心（5 号门附近 D 座 2 楼），逾期将不再受理，就餐地点均为 1D 馆连廊负一层处。
- 6.7 施工搭建商在展台搭建过程中，没有违反《参展手册》中对特装展台搭建所规定的内容，并在撤展期内展台拆除完毕后，地面无损坏并保持清洁，废弃物运离展馆范围外，经展馆相关负责人检查并签字确认后，凭本届车展主场搭建单位开据的押金单办理押金清退手续。
- 6.8 未清理垃圾的展台将不予退还相关押金。
- 6.9 现场收款方式支持：刷卡、支付宝、现金。
- 6.10 所订的服务项目，如未收到付款将不予提供，以上价格仅适用于本届展览会。

三、退押金流程



特别说明：

- 1. 正常退押金流程：依据搭建商押金有效收据和撤馆验收单，展会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财务退押金给搭建商；
- 2. 撤馆验收无遗留建筑垃圾、未损坏地面等，不扣除押金，进入正常退押金流程；
- 3. 撤馆验收有遗留建筑垃圾或损坏地面等，按照《参展手册中》的“处罚的相关规定”标准扣除对应押金，再进入正常退押金流程；
- 4. 本手册中涉及的押金是以确保展会搭建期间施工证件人证相符、结构安全搭建及展台环保等方面考量，望各参展商、搭建商安全第一，文明施工，服从管理，顺利完成展台施工的进程。
- 5. 参展商未付清合同规定内的款项，即使搭建商撤馆验收通过，也不能进入退押金流程，必须等参展商付清所有款项后，才能进入正常退押金流程。

第六部分 光地展位施工注意事项

1、参展单位须指定一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应履行《消防法》规定的消防安全职责，各单位防安全员须随布展人员同时进馆，督促检查本单位布展中的各项安全工作。

2、参展单位的布展人员应当了解展厅的疏散线路、室内消火栓、灭火器和手动报警器的位置。

3、场馆建筑内严禁吸烟，严禁明火作业，严禁使用油漆、稀料、油漆以及压力容器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严禁违章使用任何电器设备烧煮食物。

4、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搭建装饰材料应达到国家 B1 级以上防火标准，严禁使用弹力布和针织棉等易燃材料做装饰。

5、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木质结构及灯箱内应在进场前喷刷防火涂料，灯箱应留有散热孔。储物间、房间等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应至少留有 50% 的开放面积。

6、布展物料搭建必须使用阻燃板，布展时应选用非燃材料或阻燃材料，使用的电器或照明装置，其电热元件应与可燃物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若直接安装在可燃构件上或贴邻可燃物，应采取隔热防火措施。

7、严禁使用塑料平行线、花线和灯箱外封面使用非防火材料。

8、搭建商电工必须持证上岗，自觉遵守安全用电操作规程，使用自带的布展灯具、广告灯等电器需增加线路时，必须事先与展馆现场办联系，由展馆电工负责安装，不得私自拉接电线。严禁使用碘钨灯、高压汞灯、霓虹灯作为展台装饰照明。严禁使用电熨斗、电水壶等大功率电器。如超过规定用电量，须提前向展馆现场办提出申请，经同意后方可施工。

9、每天下班时要仔细检查本工作区的各类电器设备，切断电源。

10、搭建材料：所有搭建材料必须提供消防合格证书，以便相关部门现场检查。

11、布、撤展人员一律佩戴施工证（展商佩戴参展证）入馆，严禁证件转借。

12、布、撤展单位不得拆改、损坏、污损原有建筑物和各项固定设备，如门窗、柱、墙等。墙面不得敲钉、打洞。

13、所有展台搭建及展览时，搭建物及展品和广告牌等物品不得超出由甲乙双方约定的展位尺寸范围，展馆内所有展台面向通道的一面及相邻展位一面必须至少开放三分之二。面对主辅通道的展台边缘须做斜坡；展台地台转角须将尖锐直角改为有弧度的圆角或加以软包装，展台转角处不得放置玻璃围栏，以防止对参观观众造成伤害。展台开展期间，展台背后（超出展位尺寸的位置）严禁堆放任何物品和杂物。

14、展馆内参展企业自行特装展位的施工图纸一经审定，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更改。

15、特装企业搭建施工，应先在场外完成拼装件的制作，然后进场拼装，严格按图纸施工，不得任意扩大面积和占用公用部位。

16、展样品包装器具在指定点寄存，违者一律按废物清除。

17、布、撤展期间，各单位要严格遵守组委会的时间规定，妥善保管好展品及随身携带的财物和工具，遗失责任自负。

18、展馆内严禁烟火，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间不得使用电、气焊等明火作业，必须在现场配备灭火器。同时自备安装悬挂式 6KG 以上悬挂式干粉灭火器，每 30 m²配置 1 具，50 m²配置 2 具，以此类推；从进馆施工之日起，展台均须配置 4KG 以上检验合格的干粉灭火器，每 50 m²放置 2 具。以此类推，摆放于明显处。同时必须接受组委会组织的各项防火安全检查，对提出的整改措施，必须立即执行。

19、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应从场馆货运通道的货门进入，只允许使用货梯，严禁使用客用电梯及客用扶梯。

20、进场前要在厅室内铺好地毯或者塑料膜再放搭建材料，如搭建舞台，所有结构着地面必须先铺地膜再铺不少于 1CM 厚的木板。

21、宴会厅、多功能厅等会议室，进行展览搭建时，整个厅室内要先铺一层塑料膜，再铺木板后方可搭建。

22、遇到场馆固定设施时（如立柱等），施工单位应实测实量后再做规划。

23、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搭建不得超过场馆限定高度。

24、搭建材料应选用环保型。

25、公共区域搭建结构的裸露部分，应使用防火材质进行遮挡。

26、施工单位应在工厂完成展台结构制作及涂料喷绘，搭建现场禁止实施展台结构的加工制作，场馆内只可进行结构拼接和美工作业。

27、搭建木结构展台跨度超过 6m 时，应至少有直径 $\geq 100\text{mm}$ 且壁厚 $\geq 5\text{mm}$ 的有效支撑柱，并加法兰盘和底盘。

28、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应采用厚度不小于 8mm 的钢化玻璃，大面积使用时应贴明显的安全提示标志。

29、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展台搭建材料不应超过展台范围 1m，应随时清理各种废弃物品，保证馆内消防通道畅通。

30、馆内严禁搭建临时仓库存放展台材料、施工工具等。

31、施工单位应按展览规定时间进行撤展，在撤展前应确保关闭展台电源，严禁带电施工。

32、撤展时主场应配备相应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疏导，确保文明施工，严禁将搭建展台整体推倒、拉倒等不规范施工行为。

33、撤展时，施工单位应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场馆并清运干净，不得遗留在货场及场馆外围区域。

34、施工人员要求：

34.1 施工人员进场施工必须佩带安全帽，并做好必要的劳动保护；

34.2 施工人员必须持本人施工证进入施工现场；

- 34.3 施工人员酒后、身体不适时，严禁进入施工现场；
 - 34.4 施工人员登梯 2 米以上高处作业时，必须使用脚手架，并系安全绳，下方应有专人看护；
 - 34.5 电工必须持证上岗并采取必要的绝缘保护措施，方可施工作业；
 - 34.6 高空作业时施工人员应持有高空作业证，方可施工作业；
 - 34.7 施工人员高空作业时，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等防护措施，作业时应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安全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 35、搭建和撤展期间，施工人员立柱及下柱时均须使用专业的工具进行作业。

特别提醒：

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展会的时间有可能改变，主办单位不承担展商直接的或间接的由于以下原因而遭受的损失：疫情防控、遭遇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流行性疾病或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劳工争端引起的法律判决。

2、已经签署并提交有效展台参展合同，但未参展且未被主办单位免除合同义务的展商应支付合同规定的所有费用及主办单位因展商未参展而承担的额外费用。

3、如果现场发生分歧或争执，参展商及其相关服务商必须尊重和采纳主办单位的决定。本着对展会和相关参与者有利的原则，为了适应和满足不可预见的情况，主办单位同样保留重新修改决定的权利。

4、展会期间，小型贵重物品最易丢失，在所有手提物品撤走或打包，及租赁器材归还前，请您确保展台有工作人员照看。建议参展商一旦遗失物品，请及时向展会现场公安驻防点报案。

5、关于杭州西博车展响应节能降耗的政策，推出静音日形式的要求，组委会将在后续的文件中以附件的形式在官网公示，敬请关注。

6、布、撤展单位与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若有违反，造成财产或人员伤亡，应承担一切责任。凡因不符合展览消防安全要求而引起的不能布展、参展的一切责任，参展商及其搭建商自行承担。

7、所有现场电箱都将贴上封条，施工单位不得私自撕毁，如有发现私自撕毁现象发生，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8、如需提供茶歇服务，请及时联系组委会，了解申请细则。

注：以上规定敬请各展商重视并严格执行，如有违反追究经济及法律责任。

第七部分 处罚的相关规定

一、处罚原则

1、凡在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场地的工作人员违反本安全施工规定都应追究其责任。对发现有立即发生事故的危险情况，却不采取阻止措施又不及时报告的，或发生事故后，隐瞒不报或弄虚作假破坏现场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移送有权机关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2、事故责任者需要酌情赔偿经济损失。

3、对违反本安全施工规定的有关行为将采取以下措施：

3.1 要求纠正；

3.2 立即制止违反规定的行动；

3.3 禁止违反规定的人或物品进入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场地；

3.4 关闭违反规定的区域或展台；

3.5 要求对损坏的设备或物品进行赔偿。

二、事故处理原则

1、人员伤亡事故系指，由于施工人员、运输人员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而造成的人员伤害事故。事故发生后，应及时报告车展组委会，并妥善处理同时拨打“120”。

2、轻伤事故应由主办/承办协同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安保部门和现场服务部组织调查，查清事故原因，确定事故的责任，并予以赔偿。

3、重伤及多人事故由公安、消防部门负责组织和主持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工作。

4、发生事故现场要严格保护。如因抢救负伤人员或为了防止事故继续扩大而必须移动现场设备设施时，现场领导和在场人员要共同负责掌握现场情况，并作出标记，记下数据，并画出现场图。

三、施工押金扣除标准

1、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要求配备合格有效的灭火器的，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2、施工人员进场作业未带安全帽且不停劝阻的，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人/次。

3、施工人员登梯超过 2 米（含）以上高空作业，梯下无人看守的，违者将扣除施工押

金 200 元/人/次。

4、施工单位电器接驳电工无证操作，或由无电工证人员操作的，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人/次。

5、施工单位高空作业人员无证操作，或由无证人员操作的，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人/次。

6、若发现参展商利用证件带人或者倒卖门票等违反证件管理规定，每违规一次处罚 2000 元。

7、施工单位搭建材料占用消防通道不听劝阻，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次。

8、施工单位展位电箱实际接驳的空开与申报规格不一致，拒不整改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

9、所有现场电箱都将贴上封条，施工单位不得私自撕毁，如有发现私自撕毁现象发生，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处/次。

10、施工单位违规使用酒精、稀料、易燃品的，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次。

11、施工单位违规使用砂轮机切割金属物品产生火花的，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次。

12、施工单位撤展期间违规野蛮拆卸，整体推倒或拉倒展台的，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处/次。

13、施工单位将废弃物遗留在馆内、后货场及展馆周围的，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处/次。

14、施工单位违反本手册规定造成任何一方财产损失的，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10000 元/次，并按照人身及财产损失情况扣除财产损失赔偿金。

15、施工单位违反本手册规定造成任何一方人身伤亡的，违者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违规者的法律责任。

注：整个展期（含布撤展），主场管理方及展馆安全部会不定期的进行巡视，若发现以上违规行为，将拍照取证，并且根据以上标准进行处罚。

第八部分 重要文件及说明

一、申报材料说明

本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应公安、消防、安监等职能部门及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关于安全展览、落实责任的最新工作精神，须提交本《参展商手册》至上述部门备案。

为了您顺利参展并开展相关工作，确保本届杭州车展顺利进行，特请各方在搭建报馆时，整理如下重要文件并以原件装订成册，请予以配合。

- 1、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展位图；
- 2、施工单位营业执照、施工资质、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电工证复印件；
- 3、乙方展位搭建全套图纸（展具高度 4.5 米以下需提交展位平面尺寸图、立面图、结构图、电路系统图、展台效果图及灭火器分布图；展具高度为 4.5 米及以上需提交展位平面尺寸图、立面图、展台效果图、灭火器分布图、施工细部结构图以及标有展位号和电箱位置、用电安培的电路系统图）；

附件表单 1 防疫安全承诺书；

附件表单 2 展会人员信息登记表及说明（参展商填写）

附件表单 3 特装展台搭建申请表；

附件表单 4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附件表单 5 特装展台搭建安全责任书；

附件表单 6 用电、网络申请表；

附件表单 7 施工人员名单（必须使用施工证件公安审核模板，并以 Excel 电子文件提交）；

附件表单 8 搭建商人员信息登记表（必须使用人员信息电子模板，并以 Excel 电子文件提交审核，在报馆材料中必须是纸质盖章签字）；

附件表单 9 活动申请表；

附件表单 10 茶歇申请表；

附件表单 11 食品安全责任书。

注：1、以上文件必须为红章原件，一式二份，其中展位搭建三维效果图、施工全套图纸、施工人员名单（Excel 施工证件公安审核模板向主场管理公司负责人咨询领取）、用电申请表于 4 月 20 日前电子版发送至主场管理公司负责人邮箱，并于报道前送至或邮寄至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 2、已成功申报展商：持相关表格和已付款的汇款底联到主场管理办公室领取相关证件，入馆施工。未成功申报展商：填写相关表格并按现场缴纳加急费用，经主场管理办审批合格后，发放证件，入馆施工。

二、附件

附件表单 1:

防疫安全承诺书

为了保证本届展会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国家、省、市、区及展馆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所有参与展会单位及人员须严格执行落实疫情防控的各项管理措施，提高认识，采取果断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具体防疫内容如下：

- 1、根据国家、省、市、区及组委会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展会各参展单位及搭建商须设立专门的防疫专员，负责落实相关的防疫要求及配合工作，参与组委会组织的相关培训工作并且做好疫情防控的宣传工作。
- 2、参展商及搭建商（含第三方人员）于开展前 14 天，须申领“浙江省健康码”（可前往手机 APP“浙里办”申领），“健康码”为绿码且健康状态正常，方能允许进行展馆。若开展前 14 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风险地区或者国（境）外旅居史，须提供展前 7 天的由市级以上医院出具的核酸检测等健康报告。开展前处于高危风险区域的人员谢绝参加本届展会。
- 3、开展前，参展商及搭建商（含第三方人员）须向组委会提交参与本届展会所有相关人员的身份健康信息，待组委会审核后再进行证件的发放。
- 4、参展商及搭建商（含第三方人员）在参展过程中须自行准备相应的防疫物资，并且全程佩戴口罩及手套，并做好废弃口罩密封丢弃工作，以防交叉感染或第二次感染。
- 5、参展商及搭建商须组织并培训相应工作人员实施体温自测、安全检查、秩序维护等疫情防控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 6、参展商及搭建商自行负责展位及展台内物品的日常消毒和人员防护工作，避免因消毒溶剂造成的物品损伤，配合场馆对公共区域的日常消毒，建立每日的防疫内容台账。
- 7、参展商及搭建商在参展过程中要关注食品安全、维护展览环境，遵守组委会及展馆对食品安全管理的相关规定。
- 8、展会期间严格执行疫情报告制度，各参展单位一旦发现疑似病人要及时上报组委会及有关部门，对疫情不得迟报、谎报、瞒报、漏报，如因参展单位或搭建商原因造成疫情传播，将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防疫专员工作职责

承诺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

参展商/搭建商（各展台）防疫专员工作职责

- 1、配合做好本展位疫情防控宣传工作，并将内容告知展位涉及的所有参展人员（含第三方人员）。参展商（含第三方人员）须凭身份证及健康绿码方能入馆。
- 2、负责对本展位所有参展人员（含第三方人员）的健康信息收集和审核。进馆前，负责对本展位所有参展人员（含第三方人员）的健康信息进行监测，确保进馆人员健康后方可入场；进馆后，继续对本展位所有参展人员（含第三方人员）进行健康监测，并做好相关记录。
- 3、参加由组委会组织的防疫专员培训(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并将培训内容传达给本单位所有参展人员（含第三方人员）。
- 4、各单位防疫专员在展台搭建期间、开展期间及撤展期间，负责落实展位的相关防疫措施：
 - 4.1 物资配备：必须配备防护口罩、一次性手套、消毒剂（现场严禁喷洒酒精）等物品。
 - 4.2 通风：严格落实展车通风措施，所有展车全程打开车窗，尤其在观展人员进入车内进行体验时必须打开所有车窗。
 - 4.3 展车管理：若观展人员需要体验展车时，应向观展人员发放一次性手套，确保每位观展人员佩戴好口罩和手套后再上车，客户下车后将手套投放至专用垃圾桶内。
 - 4.4 消毒：每天安排、组织工作人员做好本展位的日常消杀和人员防护工作(佩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所有进入展区的人员用快速手消毒剂消毒双手。严格落实本展区、展车预防性消毒和日常消杀工作，并做好消毒工作记录。
 - 4.5 安排专人对本展位工作人员、观展人员佩戴口罩情况、人员聚集情况进行巡查和引导，发现口罩脱摘和人员聚集及时进行提醒和引导。
 - 4.6 建立展位消毒记录、展车通风消毒记录。
 - 4.7 根据组委会及展馆的安排，负责组织、安排本单位工作人员分批分时段在指定进餐区域就餐，按照指定的就餐座位单人、单座、单向就餐，用餐人员距离保持 1 米以上，用餐期间避免交谈。
 - 4.8 展会结束后，各防疫专员负责对本展位所属工作人员（含第三方人员）的健康状况随访 14 天，若有人员出现发热、干咳入院诊断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确诊以及无症状感染者病例，请及时告知组委会，以便组委会尽快配合疾控中心排查相关接触人员。

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

疫情防控指挥部

附件表单 2:

展会人员信息登记表及说明 (参展商填写)

截止日期: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 310015 电话: 0571-28879581 传真: (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联系人: 曲维维 13567112145 邮箱: xsvivi@163.com	参展商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章)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联 系 人:	
	参展日期: 月 日至 月 日	
	展位号:	防疫专员:

为了响应全国及浙江省的疫情防控工作, 落实主办方与参展、参会人员疫情防控职责, 收集审核本展位参与活动人员 (工作人员、搭建施工人员) 健康信息, 并按要求向主办方如实申报, 表单如下: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籍贯	现居住地	是否出国或出境	出境时间	是否来自中危地区	是否接触高危人群	车次/航班信息	健康码 (绿码/黄码/红码)
样 本											

- 注:
- 1、相关人员信息登记表模板 (Excel 电子版), 在报馆工作中可以向主办方咨询领取 (曲维维 13567112145)。
 - 2、纸质版本须盖章确认, 承诺申报的相关人员信息如实可靠, 并通过自行核验。

单位: (盖章) 日期:
 防疫专员签字:

附件表单 3:

特装展台搭建申请表

截止日期: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 310015 电话: 0571-28935005 传真: (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联系人: 戴律勇	搭建商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章)	
	联系电话:	
	传 真:	
	联 系 人:	
	填表日期:	
	展位号:	负责人:

一、展台面积: _____平方米; 层高: _____米;

二、提交您的申请需要以下文件并盖公司章:

1、特装展台图纸设计要求:

- 1.1 报图单位提交的报审资料包括(所有图纸均需以电子版形式提交);
- 1.2 立体彩色效果图;
- 1.3 立面网格图;
- 1.4 平面尺寸图;
- 1.5 配电系统图;
- 1.6 配电平面图;
- 1.7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附件)(附施工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1.8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经营范围需具备承接展览展示设计、制作、会展服务资质)、《搭建单位安全责任书》;

2、《特装展位搭建申请表》图纸设计要求:

- 2.1 所有图纸均以 A4 幅面, JPG 格式; 彩色效果图上需标注节点图;
- 2.2 含材料标注和施工工艺说明图(包括详细尺寸和材料说明, 有横梁结构的展位同时附上节点细部图);
- 2.3 配电平面图需注明展位的总配电箱位置; 灯具等用电器的种类、功率和安装位置
配电系统图要注明用电性质、总功率、总开关和各级保护开关的额定电流值和电压等级(220v/380v), 注明所采用电线型号和敷设方式;
- 2.4 图纸放大后保持必要的清晰度。

注: 多层展台必须取得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与所在建筑设计院审核的结构审核报告, 同时提供静载测试报告/计算书。

现场经理签名: _____手机:

参展商签名: _____手机:

填表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表单 5:

特装展台搭建安全责任书

展会名称： 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

参展单位名称： 展台号：

搭建单位名称：

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 现场联系电话：

为加强杭州国际博览中心消防安全管理，确保展馆的消防安全，明确施工单位在消防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根据消防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特签订展台消防安全责任书。进入会展中心的搭建和施工单位，应遵守以下规定：

1、认真贯彻执行消防部门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严格遵守展馆消防管理规定。

2、施工单位负责人为消防安全责任人兼展位防疫专员，全面负责入住场所的消防安全工作和防疫防控工作，并加强员工消防安全培训和落实疫情防控工作，使员工懂得“三懂四会”（懂本岗位火灾危险性、懂预防措施、懂扑救方案、会报警、会使用消防设施、会处理应急事故、会组织疏散人员）。

3、施工单位必须提供装修施工图，经展馆审核后方可施工。

4、馆内施工搭建不能阻挡消防设施，影响消防通道。

5、施工中不得乱拉乱接电线，电线须选用 ZR-BVV（难燃双塑铜芯电线）和护套电线，灯箱、灯柱内安装的灯具必须留有对流散热孔，日光灯镇流器等电子产品应采用合格产品。

6、必须严格执行有关施工安装规程，所有装修材料和装饰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并采取防火、隔热措施。

7、严格落实搭建人员的信息收集工作，如实上报信息表，发现有高危地区人员或体温异常、健康码非绿色，不纳入施工人员名录。

8、严禁在走道、楼梯、出口等部位堆放物品，保持疏散通道畅通。

9、严禁在馆内运用明火（包括焚烧废纸等可燃物）存放易燃易爆化学物品；禁止使用煤油炉、酒精炉、煤气炉，禁止电焊、切割等明火作业。。

10、负责做好施工区域安全工作，主动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无人身伤亡事故发生。

11、施工单位在馆内应文明施工，自觉爱护场馆内设备设施及其它公、私财物的完整与完好，若有损坏须照价赔偿。

12、配合组委会指定的安保人员的巡查，配合场馆设备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的监督，对组委会各位相关人员及场馆工作人员提出的违规行为应及时整改。

13、施工单位应对其违规操作，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所引起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所有责任。

14、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参展手册》进行搭建，地面单位承重不得违反场馆规定。

15、施工单位未经允许不得擅自用展馆配电箱、水源等固定设施。

16、根据组委会的建议施工单位安排好施工人员的全程保险工作。

17、如违反上述规定或因其他违章施工所引起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该展商负责，并承担由此给组委会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本公司参加贵司承办的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并作出如下承诺：

1、保证现场搭建所使用的全部材料符合消防安全规定，保证现场的搭建符合公安消防安全规定；

2、保证所有施工人员健康信息如实上报，严格按照疫情防控工作，做到本展位工作人员配合疫情防控的执行和宣传工作。

3、如出现违规操作，本公司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责任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表单 6:

用电、网络申请表

截止时间: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 310015 电话: (86) 0571-28935005 传真: (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联系人: 戴律勇	公司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盖章):	
	联系电话:	
	传 真:	
	联 络 人:	
	展位号:	负责人:

申请表如下:

项目名称	内容		金额 (元)	数量	备注 (24 小时用电)
电费	规格	展览 8 小时供电			室外接驳及 24 小时供电费用加收 100%。
	16A/220V		1500 元		
	16A/380V		2000 元		
	32A/380V		3800 元		
	63A/380V		6800 元		
	100A/380V		9600 元		
	布展期间临时用电	临时电源 (施工搭建使用)	600 元/条/展期		
撤展期间临时用电	600 元/条/展期				
网络	规格		金额 (元)	数量	备注
	有线宽带 (5M)		6000 元/展期		若有另行特殊要求可咨询组委会现场办公室。
	有线宽带 (10M)		9000 元/展期		
	有线宽带 (20M)		13000 元/展期		
	有线宽带 (50M)		18000 元/展期		

- 说明:**
- 1、在平面图上标明配电箱及网络位置;
 - 2、需要 24 小时供电的, 在备注栏里面注明, 费用加收 100%;
 - 3、室外接驳用电费用加收 100%;
 - 4、用电、网络申请应于 4 月 20 日前报给主场方, 逾期加收费用 30% (进馆前);
 - 5、现场申请报电、网络加收 50% 加急费, 并且不保证完全提供, 视现场情况而定;
 - 6、所有现场电箱都将贴上封条, 施工单位不得私自撕毁, 如有发现私自撕毁现象发生, 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 7、若用电方损坏或遗失杭州国际博览中心配备的线缆、空开配电箱等设施, 按价赔偿, 具体由展馆方出具相关文书。可以自行处理缴纳或由主场方扣除相关搭建押金, 具体金额按照展馆方的提出的赔偿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表单 7:

施工证件登记表

截止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310015 电话：0571-28935005 传真：(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联系人：戴律勇	搭建商信息（必填）	
	公司名称：（章）	
	联系电话：	
	传 真：	
	联 系 人：	
	填表日期：	
	展位号：	负责人：

一、施工证件数量小计

施工证件管理			
施工证件费	数量	施工车证费	数量
20 元/张		50 元/张/车次	

二、施工人员名单样本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样 本			

- 注：1、此表格格式不能随意变动，必须以 Excel 软件制作电子文件，并提交施工人员身份证正面照片（身份证正面照片的文件名以身份证号形式命名（例：310103199112123434.jpg 支持图片格式.jpg .jpeg .png 所有施工人员身份证正面照片打包压缩成.zip 或.rar 格式）），以电邮形式发至本届车展主场管理公司（280609501@qq.com）。
- 2、施工证使用时将现场进行照片核对录入，请搭建企业管理妥善管理证件。
- 3、如有遗失，须向主办方递交书面的施工证补领申请。经主办方批准，方可补领新的施工证。
- 4、如需要施工证件公安审核模板（Excel 电子版），可以向主场管理公司咨询领取（15957126885 微信同步）。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表单 8:

展会人员信息登记表及说明 (搭建商填写)

截止日期: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 310015 电话: 0571-28935005 传真: (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联系人: 戴律勇	搭建商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章)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联 系 人:	
	参展日期: 月 日至 月 日	
	展位号:	防疫专员:

为了响应全国及浙江省的疫情防控工作, 落实主办方与参展、参会人员疫情防控职责, 收集审核本展位参与活动人员 (工作人员、搭建施工人员) 健康信息, 并按要求向主办方如实申报, 表单如下: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籍贯	现居住地	是否出国或出境	出境时间	是否来自高危地区	是否接触高危人群	车次/航班信息	健康码 (绿码/黄码/红码)

注:

- 1、相关人员信息登记表模板 (Excel 电子版), 在报馆工作中可以向主场管理公司咨询领取 (15957126885 微信同步)。
- 2、纸质版本须盖章确认, 承诺申报的相关人员信息如实可靠, 并通过自行核验。

单位: (盖章)

防疫专员签字:

日期:

附件表单 9:

活动申请表 (展商填写)

截止日期: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 310015 电话: 0571-28879581 传真: (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联系人: 李倩倩 13336031325 邮箱: 787105983@qq.com	参展商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章)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联 系 人:	
	参展日期: 月 日至 月 日	
	展位号:	负责人:

为了创造良好的参展环境, 有序的安排活动, 请参展商将涉及到音响设备的各类活动及其他互动活动等及时报备到组委会办公室。

现场活动:		
1	新车发布会	活动时间: 活动介绍:
2	观众互动活动 (包括演艺活动)	活动时间: 活动介绍:
其他说明:		

注: 若此页不够, 请复印续页 (上表时间请具体到天·时·分)。

附件表单 10:

茶歇申请表

(如需茶歇服务, 请及时联系组委会, 了解申请细则)

截止时间: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 310015 电话: 0571-28879581 传真: (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联系人: 麻鑫宁 17376502824 邮箱: 183723688@qq.com	参展商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盖章):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联 络 人:	
	展位号:	负责人:

申请表如下:

品牌	展位号		
茶歇供应商名称		负责人	
单位地址		电话	
茶歇清单			

注意事项:

- 1、禁止配送凉菜、色拉类、冷荤食品;
- 2、糕点需独立定型包装, 不得供应过期、变质食品;
- 3、水果禁止切割, 建议配送整个水果, 禁止现榨果汁;
- 4、饮品可机制或冲泡或瓶装饮品;
- 5、禁止现场制作, 禁止贩卖, 禁止酒精等明火操作;
- 6、凡是接触食品的人员应持有效健康证, 并带证工作;
- 7、任何外带茶歇 (含饮品) 须于 4 月 20 日前办理完备案手续 (安全责任书盖章+供应商资质+茶歇清单), 组委会汇总报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审批确认后方可进馆。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表单 11:

食品安全承诺书

为了保证第二十二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不发生一起食物中毒事件，我公司承诺，_____

（供应商）经我公司审核，为合作供应商（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卫生许可证等资质材料），同意为我

_____（运营公司+品牌）提供糕点茶歇等，具体清单为_____（可附件），我公司承诺：

- 1、本供应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食品安全的各项法律法规。
- 2、本供应商保证生产的食品中不添加 GB2760-2011 之外的物质作为食品添加剂。不超量使用食品添加剂。
- 3、保证本供应商生产的食品符合（国家的）产品标准规定。
- 4、承诺遵守组委会相关要求，如发生食品安全方面的问题，本单位一定承担所有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并在监管部门的指导下积极整改。
- 5、我们一定把食品安全责任放在第一位，为消费者提供合格的、安全的食品。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